

吉祥經

〔漢譯原文〕

開印法師翻譯

如是我聞：一時，世尊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。爾時，有一天神於後夜分，身諸光明，遍照祇樹園林，來詣世尊所，到已，頂禮世尊而住一面，並以偈白世尊：

諸天與世人，思維吉祥事，希求於幸福，何謂勝吉祥？
 遠離愚癡人，親近智慧者，供養於應供，此事勝吉祥。
 居住安適處，昔所作福業，及自立正志，此事勝吉祥。
 博學與工巧，及善習毗尼，並善說語言，此事勝吉祥。
 侍奉於父母，愛護妻與子，所作無繫累，此事勝吉祥。
 布施與法行，愛護親眷屬，諸業無過咎，此事勝吉祥。
 離棄諸惡業，亦不飲諸酒，於法不放逸，此事勝吉祥。
 恭敬與謙虛，知足常感恩，依時聽教法，此事勝吉祥。
 忍辱與順從，謁見諸沙門，適時討論法，此事勝吉祥。
 抑制與梵行，而得見聖諦，作證於涅槃，此事勝吉祥。
 接觸世間法，心寂不為動，無憂而清安，此事勝吉祥。
 如是已作後，一切無墮失，隨處得安穩，此諸事吉祥。

吉祥經〔注解〕

開印法師注解，釋開仁整理（2013.1.15）

如是我聞：一時，世尊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。爾時，有一天神於後夜分，身諸光明，遍照祇樹園林，來詣世尊所，到已，頂禮世尊而住一面，並以偈白世尊：

諸天與世人，思維吉祥事，希求於幸福，何謂勝吉祥？

遠離愚癡人¹，親近智慧者²，供養於應供³，此事勝吉祥。

居住安適處，⁴昔⁵所作福業，及自立正志⁶，此事勝吉祥。

博學⁷與工巧⁸，及善習毗尼，並善說語言⁹，此事勝吉祥。

侍奉於父母，愛護妻與子，所作無繫累¹⁰，¹¹此事勝吉祥。

¹ 愚痴人：[只有]呼吸而生存為諸愚痴人，純以吸氣及呼氣而活，缺少了慧命的意圖。

² 智慧者：分別簡擇為智者，以智做為今生來世利益之趣向的意圖，他們是諸智者。

³ 於應供：值得尊敬的人。

⁴ 居住安適處：指在四眾[弟子]活動[的地方]，也是有大師九分教光耀(dibbati)之處，可行布施等作福；緣於住在這裡的有情能作福[業]，故稱是吉祥。

※九分教：1.經、2.應頌、3.解說、4.諷頌、5.感興語、6.如是語、7.本生、8.未曾有、9.有明。

⁵ 昔：在以前的過去生中。

⁶ 立正志：立定了他自己的正確志向。

⁷ 博學：在此指多聞，特別是對佛陀的教法有「憶持所聞、積累所聞」。

⁸ 工巧：在家人的工巧，是指避免傷害生物而遠離不善的珠寶匠、金器商等工作。出家人的工巧，是指修復、縫紉等出家人的資具工作。

⁹ 並善說語言：擺脫妄語等過失，或不說綺語、無益之語言。即如：「諸比丘，四支具備的語言是善說。」或不說沒意義的語言是善說。如[世尊]云：第一：寂靜之人，彼善說。第二：彼如法說，非非法。第三：彼愛語說，非不愛。第四：彼真實說，非虛偽。（《經集》，緬 452）

¹⁰ 無繫累：不糾纏混亂。

布施與法行¹²，愛護親眷屬，諸業無過咎，¹³此事勝吉祥。

離棄¹⁴諸惡業，亦不飲諸酒，於法不放逸，此事勝吉祥。

恭敬與謙虛，知足常感恩¹⁵，依時聽教法，¹⁶此事勝吉祥。

忍辱與順從，謁見諸沙門，適時討論法，此事勝吉祥。

抑制¹⁷與梵行¹⁸，而得見聖諦，作證於涅槃，此事勝吉祥。

接觸世間法，心寂不為動，¹⁹無憂²⁰而清²¹安²²，²³此事勝吉

¹¹ 所作無繫累：意思是知時，作適當的事，不懶惰，日出奮起、精進而成功，由於沒有橫災不幸，沒有不適時間、掩飾造作、不作事情、鬆懈等不善情況的農耕、養牛、買賣等工作。因從事於這些，自己、妻與子、或僕人的經驗（byattatāya）是今生財富、是糧食得到增長的因，故稱是吉祥。

¹² 法的行為，或不離於法的行為為「法行」。

¹³ 諸業無過咎：指受持布薩支（八戒）、服務，從事庭園、樹林種植，造橋等，是身、語、意的善行諸業。由於是獲得各種快樂的原因，故稱是吉祥。

¹⁴ 離（āratī）是遠離。棄（viratī）：即棄離，或諸有情以這棄離為「離棄」。

¹⁵ 真實知道所作所為，是「感恩」。常感恩：指一而再、再而三地隨念他人[曾對我]所做的幫助，無論是多是少。

¹⁶ 依時聽教法：指心與掉舉俱時，或被欲尋等某些所征服時，那「時」為了去除它們（掉舉、欲尋等心）而聞法。

¹⁷ 抑制（與）：抑制（tapatī 照亮）諸惡法為「抑制」。抑制：指以根防護而抑制貪婪、憂瞋等，或是懶散的抑制為精進，具備那一些的人為「熱忱」（ātāpī）。因為斷除貪婪等是獲得禪那的原因，應知是吉祥。

¹⁸ 梵行：指離婬欲、沙門法、教說及道等名稱的同義語，由於「道」已攝在見聖諦，其餘三種都是梵行。

¹⁹ 接觸世間法，心寂不為動：指不斷被有利無利（又稱八風：一利、二衰、三毀、四譽、五稱、六譏、七苦、八樂）等八世間法所觸、所遍布時，其心不為動、不顫抖、不震動，由於心將帶至不動的世間最上[之境]，應知是吉祥。在這情況下接觸時，誰的心能不為所動呢？漏盡的阿羅漢，不是其他人。

²⁰ 無憂：指如漏盡者的心。

²¹ 清：離污染、去塵除垢。

²² 安：安全、沒有災害。

²³ 因為貪、瞋、痴染的已離去性（vigatattā）為「清」，及因四輓（yogehi 連

祥。

如是已作後，一切無墮失，²⁴隨處得安穩，²⁵此諸事吉祥。

吉祥經之架構與次第

(三十八種吉祥事)

- 一、目標取向：1 遠離愚癡人，2 親近智慧者，3 供養於應供。
- 二、建立基礎：4 居住安適處，5 昔所作福業，及 6 自立正志。
- 三、預備訓練：7 博學與 8 工巧，及 9 善習毗尼，並 10 善說語言。
- 四、責任義務：11 侍奉於父母，12 愛護妻與子，13 所作無繫累。
- 五、奉獻社會：14 布施與 15 法行，16 愛護親眷屬，17 諸業無過咎。
- 六、道德規範：18 離 19 棄諸惡業，亦 20 不飲諸酒，21 於法不放逸。
- 七、心靈進展：22 恭敬與 23 謙虛，24 知足 25 常感恩，26 依時聽教法。
- 八、心靈進展：27 忍辱與 28 順從，29 謁見諸沙門，30 適時討論法。
- 九、提升修證：31 抑制與 32 梵行，而 33 得見聖諦，34 作證於涅槃。
- 十、世出世間：接觸世間法，35 心寂不為動，36 無憂，而 37 清 38 安。

接：欲、有、見及無明)的安穩性(khemattā 全面平息、安全性)為「安」。

²⁴ 一切無墮失：這一切可分別為：蘊、煩惱、為作(abhisankhāra 準備、積累)、天子魔的四種敵人(paccathikesu 對手)，[四種敵人中的任何]一種都無法征服，也是就[修行人他]自己擊敗四種魔而說的。

²⁵ 隨處得安穩：即造作了諸吉祥之後、四魔都無法征服[於修行人]之後，一切處：無論是今生來世，無論是站著走著等所到之處皆是安穩(sotthi 平安、幸福、吉祥)。由於親近了愚痴人等將生起諸漏、苦惱、痛苦；那些不存在時，所到之處皆安穩，也稱為所到之處皆沒有困擾(anupaddutā)、沒有壓迫(anupasatthā)、安穩的(khemino)、沒有恐怖(appatibhayā)。